

## 抚顺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办事指南

1	主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
2	文件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号)、《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暂行)》(人社厅发【2017】7号)
3	办结时限	45 个工作日
4	受理条件	已参保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流动到企业的或已参保的企业人员流动到机关事业单位应及时办理养老保险关系接续手续。
5	申请材料	参保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联系函》、《养老保险关系接续信息表》
6	服务对象	机关事业、企业法人、其他组织、参保人员
7	办理流程	参保人在转出地社保经办机构开具《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在转入地社保经办机构办理转移接续申请→转入地向转出地发送《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联系函》→转出地转出《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和基金→业务办结。
8	实施主体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机关事业中心及各分中心
9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
10	是否收费	否
11	办理类型	即办件
12	到现场办理次数	1 次
13	监督投诉方式	12333

